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上海市水务局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

沪农委〔2021〕332号

关于印发《上海市“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方案》
的通知

各涉农区人民政府：

为持续推进本市农村厕所革命，根据《农业农村部、国家

乡村振兴局、国家卫生健康委、财政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文化和旅游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扎实推进“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的指导意见》（农社发〔2021〕1号）要求，市农业农村委、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绿化市容局、市文旅局、市市场监管局共同研究制定了《上海市“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方案》。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上海市水务局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11月3日

上海市“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农村厕所革命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持续深入推进本市农村厕所革命，优化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水平，根据农业农村部等八部门印发的《关于扎实推进“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的指导意见》，结合上海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持续推进本市农村厕所革命，加快补齐工作短板，巩固提升建设实效，不断提高农民群众生活品质，增强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主要目标

“十四五”时期，以巩固和提升农村厕所革命成果为目标，以持续提高农村粪污治理水平，推进农村公厕提档升级，加强标准体系建设，完善落实长效管护机制为重点，推进本市农村厕所革命。农村生活污水行政村治理率达到90%以上，确保已建

设施“设施系统完好、运行情况稳定、出水水质达标”。农村公厕提档升级全面开展，规划保留村按需配置三类及以上公厕，厕所粪污全部纳管（或三格化粪池）规范化处置，农村公厕保洁管理水平和服务能级明显提高。健全完善长效管护机制，加强宣传教育，农民群众普遍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

二、重点任务

（一）巩固农户卫生厕所管护。按照“属地为主、规范管理”原则，以乡镇为单位建立健全巡查检查机制，加强已改造卫生户厕的跟踪维护，严防小粪缸、旱厕、简易坑厕返潮现象；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农户在用、新建三格化粪池日常管护机制，确保农村户厕符合卫生厕所规范要求。加大《上海市农村户厕改造建设技术指南》推广力度，加强农户卫生厕所建设技术指导，开展管护技术培训，提升相关人员管护技能水平。（牵头单位：市卫生健康委，责任单位：各涉农区）

（二）持续推进生活污水治理。按照“因地制宜、应纳尽纳”的要求，进一步提高农村生活污水行政村治理率，实施约110个行政村的治理任务。进一步提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专业化养护水平，加强对设施运行和出水水质的监督检查。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提标增效，加强分类引导，对规划保留村内设计处理标准偏低的老旧设施，逐步通过纳入市政管网、就地处理设施提标等方式，提高污水处理水平，做好规划不保留村

污水生态管控工作。(牵头单位：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责任单位：各涉农区)

(三) 推进农村公厕提档升级。按照《公共厕所规划和设计标准》(DG/TJ08-401-2016)推进农村公共厕所提档升级，农村新建改建公厕普遍达到三类以上标准，乡村振兴示范村、集中居住点、旅游景点等因地制宜建设二类以上公共厕所。充分考虑农村公厕与周边环境的协调和经济适用性，因地制宜建设活动式公厕、各类环保和生态型公厕。按标准推进旅游厕所新建、改建工作，有机结合智慧厕所设计理念，探索旅游公共设施生活数字化转型。全面规范服务公示内容，推进第三卫生间或无障碍厕间覆盖，合理调整男女厕位比，提高农村公厕人性化服务水平，加强文明如厕宣传。(牵头单位：市绿化市容局、市文化旅游局、市农业农村委，责任单位：各涉农区)

(四) 健全完善农村厕所标准规范。修订《公共厕所保洁质量和服服务要求》(DB31/T525-2011)。制定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技术指南、运维养护技术规程及定额等。鼓励社会组织根据市场需求制定团体标准，引导相关企业制定技术要求更高的企业标准，进一步完善厕所革命规范化管理技术体系。积极开展新标宣贯与应用工作，提高基层干部、农民群众、相关企业等标准化、规范化意识。(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绿化市容局、市水务局、市文化旅游局，责任单位：各涉农区)

(五) 加强长效管护机制落实。加强农村公厕长效管理，加大流动人口集中居住区域和城乡结合部的公厕管理力度，拆除因撤并和农民相对集中居住等原因而已经不再需要的农村公厕；健全农村公厕保洁员队伍，落实保洁员责任制，逐步推进二类以上农村公厕全部实行专人保洁管理，巡回保洁方式的农村公厕应固定保洁人员和保洁频次。组织开展农村厕所建设和维护相关知识技能培训，充分发挥村级组织和农民主体作用，加强自我维护。（牵头单位：市绿化市容局、市卫生健康委，责任单位：各涉农区）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农村厕所革命作为实施乡村振兴的一场硬仗，纳入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重要内容。市相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加强指导，形成工作合力。各涉农区要把农村厕所革命作为重要任务纳入议事日程，明确牵头部门，强化组织和政策保障，落实项目、排定资金、扎实推进。积极发挥基层组织桥梁纽带和党员干部的模范带头作用。

(二) 强化督促指导。将农村厕所革命相关重点任务纳入乡村振兴目标管理系统，实施“挂图作战”。结合开展农村人居环境督查巡查，加大对农村厕所革命推进落实情况的督导力度，对重点任务进展情况跟踪问效，确保各项工作高质量推进。

(三) 加大资金支持。各涉农区要按照本实施方案确定的重点任务，落实各项建设资金、设施运维养护经费，保障各项工作落到实处；要进一步加大资金整合力度，统筹好各级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补助资金、均衡性转移支付，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要加强工作考核，建立与考核结果挂钩的资金拨付机制。注重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依法合规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投入，推动建立市场化管护长效机制。

(四) 注重宣传引导。组织开展农村厕所革命公益宣传活动，结合村庄清洁行动、卫生创建、爱国卫生运动等活动，多层次宣传农村厕所革命的重大意义，挖掘基层好经验、好做法，努力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农村厕所革命的良好氛围。发挥共青团、妇联等基层组织作用，激发农民群众改善自身生活条件的主动性和积极性。